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股票之保荐总结报告书

一、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承诺

1、保荐总结报告书和证明文件及其相关资料的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本机构及本人自愿接受中国证监会对保荐总结报告书相关事项进行的任何质询和调查。

3、本机构及本人自愿接受中国证监会按照《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采取的监管措施。

二、保荐机构基本情况

1、保荐机构名称：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3、主要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 2 号凯恒中心 B、E 座 3 层

4、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5、本项目保荐代表人：陈昶、赵涛

6、项目联系人：陈昶

7、联系电话：021-68824278

8、是否更换保荐人或其他情况：否

三、上市公司的基本情况

- 1、发行人名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2、证券代码：600837.SH
- 3、注册资本：13,064,200,000.00 元
- 4、注册地址：中国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 5、主要办公地址：中国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 6、法定代表人：周杰
- 7、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
- 8、联系人：孙涛
- 9、联系电话：8621-23219000
- 10、本次证券发行类型：非公开发行
- 11、本次证券发行时间：2020 年 7 月 27 日
- 12、本次证券上市时间：2020 年 8 月 5 日
- 13、本次证券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 14、年报披露时间：2022 年 3 月 30 日
- 15、其他：无

四、保荐工作概述

（一）尽职推荐阶段

在推荐海通证券非公开发行股票期间，中信建投证券积极协调各中介机构参与证券发行上市的相关工作，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对海通证券及其关联方进行尽职调查，统筹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各项准备工作；组织编制申请文件并出具发行保荐工作报告、发行保荐书等文件；提交推荐文件

后，中信建投证券主动配合中国证监会的审核，组织发行人及其他中介机构对中国证监会的意见进行答复，按照中国证监会的要求对涉及本次证券发行上市的事项进行尽职调查或者核查，并与中国证监会进行专业沟通。

（二）持续督导阶段

持续督导期内，保荐机构及其保荐代表人严格按照《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1 号——持续督导》等相关规定，在发行人发行股票并上市后持续督导发行人履行规范运作、信守承诺、信息披露等义务，具体包括：

1、督导海通证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各项法律法规，并切实履行其所作出的各项承诺。关注海通证券各项公司治理制度、内控制度、信息披露制度的执行情况，并完善防止大股东、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源和防止高管人员利用职务之便损害公司利益的制度，督导海通证券合法合规经营。

2、督导海通证券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存放和管理本次募集资金，持续关注海通证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建设，协助公司制定相关制度。

3、督导海通证券严格按照《证券法》、《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对于公司的定期报告等公开信息披露文件，进行了事前审阅；未事前审阅的，均在公司进行相关公告后进行了及时审阅。

4、督导海通证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对关联交易进行操作和管理，执行有关关联交易的内部审批程序、信息披露制度及关联交易定价机制。

5、定期或不定期对海通证券进行现场检查，与公司有关部门和人员进行访谈，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送持续督导现场检查报告和年度持续督导报告等文件。

6、持续关注海通证券相关股东的承诺履行情况。

五、履行保荐职责期间发生的重大事项及处理情况

保荐机构在履行保荐职责期间，海通证券未发生重大事项并需要保荐机构处理的情况。

六、对上市公司配合保荐工作情况的说明及评价

在中信建投证券履行保荐职责期间，海通证券能积极配合保荐机构实施持续督导工作并提供了便利条件，包括现场核查、按保荐机构的要求提供相关资料、接受访谈沟通等。海通证券配合保荐工作情况良好。

七、对证券服务机构参与证券发行上市、持续督导相关工作情况的说明及评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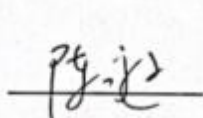
海通证券聘请的证券服务机构均能勤勉、尽职的履行各自相应的工作职责。在本保荐机构的尽职推荐过程中，海通证券聘请的证券服务机构能够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出具专业意见，并能够积极配合保荐机构的协调和核查工作。在本保荐机构对海通证券的持续督导期间，海通证券聘请的证券服务机构根据交易所的要求及时出具有关专业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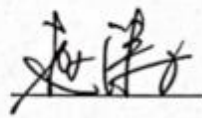
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此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之保荐总结报告书》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陈 昶


赵 涛

保荐机构董事长或授权代表签名：


常 亮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